证券代码:000598 证券简称:兴蓉环境 公告编号:2021-02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7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会议于2021年1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与会董事对议案进行了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关联交易(承租房屋)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和成都环境水务建设有限公司租赁关联方成都环晨环境实业有限公司拥有的青羊总部经济基地部分房产的关联交易事项。本次交易通过公开招租产生,租期均为4年,租赁金额分别为5,015.70万元(含税)和1,361.07万元(含税)。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亦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本文先生和许瑜晗女士回避表决,7名非关联董事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关联交易(接受施工服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石家庄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关联方成都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负责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提标工程特许经营项目施工总承包的关联交易事项。施工总承包合同的暂定金额为11,976.48万元(含税)。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亦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本文先生和许瑜晗女士回避表决,7名非关联董事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修订后的《总经理工作细则》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000598 证券简称:兴蓉环境 公告编号:2021-03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日常经营需要,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属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自来水公司”)和成都环境水务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建设公司”)拟租赁成都环晨环境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晨实业”)拥有的青羊总部经济基地部分房产用作办公场所。本次交易通过公开招租产生,租期均为4年,租赁合同金额分别为5,015.70万元(含税)和1,361.07万元(含税)。由于环晨实业为公司控股股东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环境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于2021年1月1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李本文先生、许瑜晗女士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全体非关联董事同意本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名称:成都环晨环境实业有限公司

(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三)住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正兴街道顺圣路178号

(四)法定代表人:胥正楷

(五)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六)成立日期:2020年4月10日

(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71TEN65

(八)经营范围:环保工程项目投资;水资源综合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环保工程项目开发、经营;水资源综合项目开发、经营;企业总部管理;物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九)关联关系:环晨实业为控股股东成都环境集团全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十)履约能力:环晨实业依法存续并正常经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十一)主要财务数据:

环晨实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43,200.78万元,净资产16,442.35万元;环晨实业于2020年4月成立,尚未实现营业收入和利润。

三、合同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

出租人:成都环晨环境实业有限公司

承租人: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成都环境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二)出租房屋基本情况

1.房屋坐落及出租房屋建筑面积:

承租人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自来水公司	成都市青羊区光华北五路266号1栋3单元4层、10-15层	14,382.81㎡
水务建设公司	成都市青羊区光华北五路266号1栋3单元6层、7层	3,920.48㎡

2.出租房屋用途:办公。

(三)租赁期限:共48个月。其中自来水公司租期的前3个月为装修期,免收租金;水务建设公司租期的前2个月为装修期,免收租金。

(四)租金及支付方式

1.自来水公司租金价格前3年不变,第4年在上年价格基础上增加5%。合同期内租金总额为5,015.70万元(含税),不含税价为4,601.56万元。

2. 水务建设公司租金价格前3年不变, 第4年在上年价格基础上增加5%。合同期内租金总额为1,361.07万元(含税),不含税价为1,248.69万元。

3. 承租人应在租赁合同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向出租人以对公转账方式支付首季度租金,以后每季度为一个支付周期,应在每个支付周期届满前15个工作日内向出租方预付下一周期的租金。装修期对应的租金抵扣第一年第二季度相应期限的租金。

(五)押金及其他费用约定

1. 承租人应在租赁合同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向出租人以对公转账方式支付房屋租赁押金。自来水公司押金为109.99万元,水务建设公司押金为29.21万元。押金不得以实物抵扣等其他方式进行缴纳,不抵扣租金。租赁合同到期终止后,承租方无违约行为,无赔偿事项,无欠交费用等,在承租方办理完离场手续并腾空撤出租赁区域后15个工作日内,出租方将所收押金无息退还(承租方必须出具出租方开具的押金原始票据或经出租方认可的其他票据)。

2.租赁期间,承租人负责支付出租房屋的水费、电费、煤气费、电话费、光缆电视收视费(如有)、卫生费和物业管理费,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承租人未支付上述部分或全部费用时,出租人有权从押金中扣除。

3.租赁期内,因出租房屋租赁产生的税费由双方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各自承担。

(六)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同时具备以下条件后生效:1.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2.本合同经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系通过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公开招租产生,成交价格为招租底价。

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 拟租赁的青羊总部经济基地项目周边城市交通功能便捷完善,商务功能齐备,满足1小时内响应供水服务及供水应急保障需要;将公司所属单位办公地点整合集中,有助于提高内部沟通效率,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通过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公开招租产生,成交价格为招租底价,符合市场价格水平,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因该等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1年1月1日至披露日,除本次关联交易外,公司与成都环境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不含税)约1.67万元(含公开招标产生的关联交易)。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拟租赁的青羊总部经济基地项目周边城市交通功能便捷完善,商务功能齐备,满足1小时内响应供水服务及供水应急保障需要;将公司所属单位办公地点整合集中,有助于提高内部沟通效率,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开展。本次关联交易通过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公开招租产生,成交价格为招租底价,符合市场价格水平,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本次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八、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三)《房屋租赁合同(草案)》。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000598 证券简称:兴蓉环境 公告编号:2021-04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0年11月10日,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提标工程特许经营项目暨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与关联方成都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境建设公司”)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实施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提标工程特许经营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项目公司成立后将委托环境建设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施工总承包。近日,项目公司石家庄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石家庄兴蓉公司”)拟与环境建设公司签订《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提标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提标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暂定金额为11,976.48万元(含税)。由于环境建设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环境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于2021年1月1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李本文先生、许瑜晗女士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全体非关联董事同意本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成都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三)住所:成都市武侯区武科西四路9号2-3层

(四)法定代表人:张海涛

(五)注册资本:11,223.77万元人民币

(六)成立日期:1985年3月12日

(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201806799 3

(八)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D级及以下爆破作业项目设计施工。(以上项目及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一般经营项目(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建筑工程、矿山工程、市政公用工程、隧道工程、公路工程、地基基础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输变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桥梁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公路路基工程、环保工程、特种工程、安防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电气设备修理;物业管理;施工劳务作业;道路货物运输;广告业。一般经营项目(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工程设计及咨询;房屋租赁;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九)关联关系

环境建设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成都环境集团的全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十)履约能力

环境建设公司依法存续并正常经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十一)主要财务数据

环境建设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401,405.82万元,净资产9,462.95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55,010.00万元,净利润2,572.50万元。

三、合同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

发包人:石家庄兴蓉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成都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二)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提标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提标工程

2.工程地点: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

3.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为10万m3/d规模的污水提标,出水水质提标为河北省地方标准《子牙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796-2018)重点控制区标准。本工程建设内容为特许经营合同中的内容,主要包括以下部分:

(1)原厂区:新建污泥处理系统、改造酸化水解系统、改造生化系统的土建和安装工程;新厂区:新建污水提标系统的土建和安装工程;电气设备、自控设备、暖通设备、备品备件等采购;

(2)2万m3/d的再生水建设,再生水主要用于良村热电厂补水,部分用于市政用水(新厂区内建设);

(3)厂区内污水处理构筑物进行加盖密封、除设备采购外的臭气收集及除臭处理;

(4)除工艺、除臭设备供货外的所有项目。

(三)合同工期及质量标准

1.施工工期总日历天数:365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及验收规范要求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本合同暂定签约合同价人民币11,976.48万元(含税),不含税金额为10,987.60万元,最终竣工结算价以政府方与发包人共同委托第三方审计机构(或财政评审)出具的审计结果为准。

(五)履约担保金额:建设期履约担保金额为项目合同暂定金额的10%。

(六)合同价款支付

发包人按签约合同价(扣除暂列金额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的10%支付预付款。工程进度款按合同约定支付。

(七)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印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2.本合同经发包人提请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

本合同同时具备以上条件后生效。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定价依据为政府指导价,依据国家现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等相关规定确定。

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环境建设公司在项目建设全过程拥有丰富的业务经验,委托其负责本项目施工总承包,在保障工程质量的同时,有利于控制工程投资和提高建设效率,推动项目顺利实施,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定价依据为政府指导价,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因该等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1年1月1日至披露日,除本次关联交易外,公司与成都环境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不含税)约1.67万元(含公开招标产生的关联交易)。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本次交易为公司项目建设所需,成都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在项目建设全过程拥有丰富的业务经验,委托其负责本项目施工总承包,在保障工程质量的同时,有利于控制工程投资和提高项目的建设效率,推动项目顺利实施。关联交易定价依据为政府指导价,依据国家现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等相关规定确定,定价公允,遵循了公平公正原则。本次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八、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三)《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提标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提标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草案)》。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600568 证券简称:*ST中珠 公告编号:2021-009号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与召开情况

1、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1月8日以电话、传真或邮件等送达方式通知各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本次会议于2021年1月1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收董事表决票6张,实收董事表决票6张,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利用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公司控股子公司横琴中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广西玉林市桂南医院有限公司拟在保障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确保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以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总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指定银行其自主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理财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利用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号)。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568 证券简称:*ST中珠 公告编号:2020-010号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利用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将在董事会审议批准通过后开始实施,尚未正式签署委托理财合同,暂无受托方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13,000万元;其中融资租赁公司10,000万元,桂南医院3,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尚无具体产品名称,主要购买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交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华润银行国有或股份制银行其自主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理财产品尚无具体期限,本次理财额度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履行的审议程序: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利用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指定银行其自主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本次理财额度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根据财务和资金状况,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最大限度地提高资金运营效益,为公司谋取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下属控股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其中横琴中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资租赁”)10,000万元,广西玉林市桂南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南医院”)3,000万元。

2、投资品种:主要为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交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华润银行国有或股份制银行其自主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3、投资期限:本次理财额度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虽然本次购买的属于指定国有或股份制银行其自主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资金状况、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无法预期。

2、针对投资风险,公司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按照决策、执行、监督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业务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该业务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严控投资风险。

2)为进一步降低风险,公司董事长提出:所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主要为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交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华润银行国有或股份制银行其自主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3)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4)公司财务管控中心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将在董事会审议批准通过后开始实施,尚未正式签署委托理财合同。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主要为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交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华润银行国有或股份制银行其自主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对本次理财产品的投资进行严格的风险控制,对产品的收益类型、是否保证本金、发行主体资质、资金流动性等方面进行严格的评估,本次委托理财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到期预计能取得相应的收益。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将在董事会审议批准通过后开始实施,尚未正式签署委托理财合同,暂无受托方情况。公司将根据后续购买情况,及时披露相关进展。

四、对公司的影响公司

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运作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可提高控股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五、风险提示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购买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交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华润银行国有或股份制银行其自主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但金融市场可能受宏观经济的影响有一定的波动性,不排除本次委托理财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的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

1、审议情况:公司于2021年1月1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公司、桂南医院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的闲置资金投资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授权管理: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公司、桂南医院经营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组织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发行主体、选择保本型理财产品、明确理财产品投资金额、理财产品投资期限、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3、信息披露: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名称、金额、期限、收益等。

4、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独立董事意见

在确保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保障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控股子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已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约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本次控股子公司利用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事项。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工商银行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	12,050	9,750	26.35	2,300
2	桂林银行“滴江理财-桂宝宝”	1,150	1,150	2.49	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3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0.624%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6.22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0
总理财额度					0

八、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112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1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_199.63_%-_319.48_%	盈利:_1001.23_万元
	盈利:3000_万元-_4200_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5元/股—0.21元/股	盈利:0.06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受光伏市场的需求影响,公司组合变压器产品销量有明显上升。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公司加强成本费用管控,产品毛利率上升。综合以上,2020年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及盈利情况实现同比上升。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0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1月12日

证券代码:002112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2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01月07日以电子邮件及手机短信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01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7名,会议由董事长谢伟世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0年度经营成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0年末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及评估,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2020年度拟计提资产减值22,437,769.94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决策程序规范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进行了核查,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01月1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二、备查文件

1、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合理性的说明

特此公告。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1月12日

证券代码:002112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3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01月07日以电子邮件及手机短信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01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5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与会监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二、备查文件

1、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01月12日

证券代码:002112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4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01月1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0年度经营成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0年末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及评估,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2020年度拟计提资产减值22,437,769.94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2020年年度报告。具体如下:

资产名称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元)
应收款项	14,882,403.29
存货	7,555,366.65
合 计	22,437,769.94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数额和原因说明

(一)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经测算,公司应收款项合计应计提减值准备14,882,403.29元。对单项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在3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一千万的,按规定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如下:

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资产可收回金额(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本次计提金额(元)	计提原因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33,979,442.06	478,740,263.04	根据会计政策,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已计提40,257,712.39元,本期收回29,579.00元,本次计提14,951,887.63元。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	14,951,887.63	存在减值迹象,预期无法按照账面价值收回

(二)存货减值准备

公司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经测算,公司库存商品应计提资产减值准备7,555,366.65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将减少公司2020年度净利润22,437,769.94元,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将减少22,437,769.94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已就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宜提供了详细的资料,并就有关内容做出充分的说明,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我们查阅了相关资料并进行了审查,我们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决策程序规范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同意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七、备查文件

1、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合理性的说明

特此公告。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1月12日

证券代码:002693 证券简称:双成药业 公告编号:2021-001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理财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及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额度上限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其累计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相应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详情